



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 GB6721-86

本标准规定了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的统计范围，计算方法和评价指标。

1 基本定义

1.1 伤亡事故经济损失

指企业职工在劳动生产过程中发生伤亡事故所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，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。

1.2 直接经济损失

指因事故造成人身伤亡及善后处理支出的费用和毁坏财产的价值。

1.3 间接经济损失

指因事故导致产值减少、资源破坏和受事故影响而造成其他损失的价值。

2 直接经济损失的统计范围

2.1 人身伤亡后所支出的费用

2.1.1 医疗费用(含护理费用)

2.1.2 丧葬及抚恤费用

2.1.3 补助及救济费用

2.1.4 歇工工资



2.2 善后处理费用

2.2.1 处理事故的事务性费用

2.2.2 现场抢救费用

2.2.3 清理现场费用

2.2.4 事故罚款和赔偿费用

2.3 财产损失价值

2.3.1 固定资产损失价值

2.3.2 流动资产损失价值

3 间接经济损失的统计范围

3.1 停产、减产损失价值

3.2 工作损失价值

3.3 资源损失价值

3.4 处理环境污染的费用

3.5 补充新职工的培训费用(见附录 A)

3.6 其他损失费用

4 计算方法

4.1 经济损失计算见公式(1):

$$E = E_d + E_i \dots\dots\dots (1)$$

式中: E——经济损失, 万元;

E_d ——直接经济损失, 万元;



E_i ——间接经济损失，万元。

4.2 工作损失价值计算见公式(2)：

$$VW=DL \cdot M / (S \cdot D) \dots\dots\dots (2)$$

式中：VW——工作损失价值，万元；

DL——一起事故的总损失工作日数，死亡一名职工按 6000 个工作日计算，受伤职工视伤害情况按 GB6441-86《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》的附表确定，日；

M——企业上年税利(税金加利润)，万元；

S——企业上年平均职工人数；

D——企业上年法定工作日数，日。

4.3 固定资产损失价值按下列情况计算：

4.3.1 报废的固定资产，以固定资产净值减去残值计算；

4.3.2 损坏的固定资产，以修复费用计算。

4.4 流动资产损失价值按下列情况计算：

4.4.1 原材料、燃料、辅助材料等均按帐面值减去残值计算；

4.4.2 成品、半成品、在制品等均以企业实际成本减去残值计算。

4.5 事故已处理结案而未能结算的医疗费、歇工工资等，采用测算方法计算(见附录 A)。

4.6 对分期支付的抚恤、补助等费用，按审定支出的费用，从开始支付日期累计到停发日期，见附录 A。

4.7 停产、减产损失，按事故发生之日起到恢复正常生产水



平时止，计算其损失的价值。

5 经济损失的评价指标和程度分级

5.1 经济损失评价指标

5.1.1 千人经济损失率

计算按公式(3)：

$$R_s (\%) = E/S \times 1000 \dots\dots\dots (3)$$

式中 R_s ——千人经济损失率；

E ——全年内经济损失，万元；

S ——企业平均职工人数，人。

5.1.2 百万元产值经济损失率

计算按公式(4)：

$$R_v (\%) = E/V \times 100 \dots\dots\dots (4)$$

式中： R_v ——百万元产值经济损失率；

E ——全年内经济损失，万元；

V ——企业总产值，万元。

5.2 经济损失程度分级

5.2.1 一般损失事故

经济损失小于 1 万元的事故。

5.2.2 较大损失事故

经济损失大于 1 万元(含 1 万元)但小于 10 万元的事故。

5.2.3 重大损失事故



经济损失大于 10 万元(含 10 万元)但小于 100 万元的事故。

5.2.4 特大损失事故

经济损失大于 100 万元(含 100 万元)的事故。

附 录 A

几种经济损失的测算法

(补充件)

A.1 医疗费按公式(A1)测算:

$$M=M_b + M_b/P \cdot D_c \dots\dots\dots (A1)$$

式中: M——被伤害职工的医疗费, 万元;

M_b——事故结案日前的医疗费, 万元;

P——事故发生之日至结案之日的天数, 日;

D_c——延续医疗天数, 指事故结案后还须继续医治的时间, 由企业劳资、安全、工会等按医生诊断意见确定, 日。

注: 上述公式是测算一名被伤害职工的医疗费, 一次事故中多名被伤害职工的医疗费应累计计算。

A.2 歇工工资按公式(A2)测算:

$$L=L_q (D_a+D_k) \dots\dots\dots (A2)$$



式中：L——被伤害职工的歇工工资，元；

Lq——被伤害职工日工资，元；

Da——事故结案日前的歇工日，日；

Dk——延续歇工日，指事故结案后被伤害职工还须继续歇工的时间，由企业劳资、安全、工会等与有关单位酌情商定，日。

注：上述公式是测算一名被伤害职工的歇工工资，一次事故中多名被伤害职工的歇工工资应累计计算。

A.3 补充新职工的培训费用

A.3.1 技术工人的培训费用每人按 2000 元计算。

A.3.2 技术人员的培训费用每人按 1 万元计算。

A.3.3 补充其他人员的培训费用，视补充人员情况参照 A.3.1，A.3.2 酌定。

A.4 补助费、抚恤费的停发日期

A.4.1 被伤害职工供养未成年直系亲属抚恤费累计统计到 16 周岁(普通中学在校生累计到 18 周岁)。

A.4.2 被伤害职工及供养成年直系亲属补助费、抚恤费累计统计到我国人口的平均寿命 68 周岁。